

我最喜歡的小玩意兒

我最喜歡的小玩意兒是我去年的聖誕禮物——照相機。為什麼我可以擁有一台照相機呢？因為有一天我去朋友家時，看到她有一台相機，並且打開相機與我分享他拍攝的照片，那時的我心裡羨慕不已，所以我跟媽媽說，聖誕節時我想要一台照相機。

我的相機的類型是傻瓜相機，為什麼叫傻瓜相機呢？因為使用方式非常簡單，只要按一下大顆按鈕，就可以拍得很好了，連傻瓜也會用。但是也是有一些進階功能，例如：如何在黑夜中把景色拍漂亮、把很近的物品拍得很細緻……等，我到現在都還在研究呢！

我的相機的鏡頭是黑色，機身是藍色，正面有一顆大大的鏡頭，背面有一個十字形小圓盤，上面可以操作許多功能，雖然我覺得有些困難，但我很喜歡在空閒時間研究它，一按下快門，相機就會發出[喀擦]一聲，雖然只是傻瓜相機而已，但這個聲響卻讓我覺得很酷！好像一個專業的攝影師呢！

為什麼我最喜歡我的照相機呢？因為它可以把回憶記錄下來，而且可以保存永久，還可以隨時回顧，雖然在我們腦裡的記憶可以保存永久，可是卻沒有辦法呈現給別人看，照相機就沒有這樣的困擾，直接把照相機開機，就可以把拍下的照片跟別人分享了。而且照相機很方便，看到什麼有趣的事情就拍下來，有些非記住不可東西也可以把它拍起來，來提醒自己，以免忘記，對我來說，照相機不單單只是照相機，還有記事本的功能呢！

我的相機對別人來說，可能只是一個不怎麼樣的平凡小物品，但是對我來說卻是價值連城的寶貝，照相機裡的照片全部都是我滿滿的回憶，我最喜歡信手捻來看照片，所以照像機是我最喜歡的小玩意兒。

DIY 漢堡排

「媽—媽—」，我拿著一張「特別」的紙奔向媽媽，老師交給我們一個特別的任務，我稍微看了一下內容，一個字也說不出來，我感到很驚訝!媽媽也大吃一驚，「老師的任務是『做一道菜』!」我跟媽媽異口同聲。我突然靈機一動「對了!我可以做自己最愛吃的料理啊!」媽媽問「那你最喜歡吃什麼?」我頑皮的說:「你猜啊!」「是鮭魚炒飯?咖哩飯?牛肉麵?」媽媽開始不耐煩了，我說:「NO NO NO!錯了，你說的每道菜我都很喜歡，但都不是，是漢堡排，這次我要親自下廚!」，其實本來我就想做菜，但媽媽都不給我機會，這次是應為是作業，所以她只好同意讓我進廚房。

既然都下定決心要做菜了，再怎麼說也不能虎頭蛇尾吧!趁周末，我們全家出動，爸爸開車在我們去湖光商場，還在睡夢中的我，被媽媽拉上車的我，「ㄟ、」我還沒吃早餐就被拉上車，買菜要那麼早嗎?我心中有個疑問。到了市場，那裡人山人海、車水馬龍，媽媽抓著我的手迅速的衝進市場，我在她身後「拖曳」，那種感覺真不好，我們匆匆買了洋蔥、蘿蔔……等，每個攤位都擠滿了人，有的在殺價，有的在叫賣;有的在包裝，有的在搶購，市場還是那麼熱鬧、繁榮，買完了，我們坐在爸爸的車，打道回府。

中午到了，我和媽媽走進廚房，首先把蔬菜洗淨，再把蘿蔔削皮，我把洋蔥、牛肉、蘿蔔一起切碎，再加入鹽巴、醬油和胡椒粉提味，淋上滑滑的蛋液拌勻，為了要把空氣拍出來，要拋、接，著是我覺得最好玩的時刻，然後再把將碎肉捏成球型，一開始都一帆風順，接下來發生了「大災難」，我要把肉球沾上地瓜粉時，「它ㄍㄨ ㄉㄨ ㄉㄨ」，滑進裝滿地瓜粉的碗裡，啊天哪，

完了!就當我看得目瞪口呆時，媽媽立刻把我推開，趕緊把肉球拿起來拍一拍，原本像在雪地裡，被覆蓋了一層霜的肉球，在她的搶救下，終於恢復心跳了，媽媽開始熱鍋、到油，我墊高腳尖，小心翼翼的把它放入鍋中，啊~油「ㄉ一 ㄉ一 ㄉY ㄉY」的噴，我被噴個滿身是油，我不直的甩動雙手，迅速的打開水龍頭，趕緊衝水。終於要放下第一顆肉球了，我馬上縮到媽媽身後，換她上場了，架勢十足的把肉球輕輕個放入鍋內，手一縮，她完全沒燙到，肉球在鍋裡ㄉㄉ作響，油和它手牽手，一起跳優雅的華爾滋。我先試試熟度，拿起筷子夾起一小塊肉，迫不期待的吃下去，緊實的口感，讓人好想大快朵頤；陣陣香氣，讓人一吃，回味無窮，我和媽媽把肉球放進盤子裡，按部就班的把菜送上桌。

當我要把最後一道菜送上桌時，發現貪吃的爸爸已經受不了了，他開始大口大口的享用，有如餓虎撲羊，也和爸爸一起大快朵頤，媽媽走出廚房，說：「你們兩個也太過份了吧!竟然先偷吃!」，媽媽也來參加這場獵食大賽，桌上的食物被一掃而空，漢堡排有了醬油的提味，使它香氣逼人；有了結實的口感，使它廣受好評，看來這次個漢堡排有成功，難怪爸爸讚不絕口。

有了這次的做菜體驗，讓我了解做菜的辛苦；讓我知道媽媽的用心，做菜最開心的時候，不是在過程中，而是家人吃的開心，那種感覺是說不出來的溫馨；那種感覺是說不出來的高興。